

证券代码：603507

证券简称：振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9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26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31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3,140.79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6.25元。截至2017年10月31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824,457,375.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9,771,172.00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34,686,203.00元。

截止2017年10月31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279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不同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17年10月23日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

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续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专户用途	存续状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江阴澄西支行	92040078801700000046	3. O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江阴澄西支行	92040078801500000047	3. OMW、6. OMW 风电定子段生产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营业部	8110501012600969813	6. O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营业部	8110501013400972350	自动化涂装生产线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宁波银行江阴支行营业部	78040122000139915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注销

三、 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3. O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设项目”、“3. OMW、6. OMW 风电定子段生产建设项目”和“6. O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设项目”、“自动化涂装生产线建设项目”。

为更合理的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的余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已办理完成销户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及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公司所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已销户。

特此公告。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5 日